

#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公司 2023 至 2024 年新能源建设项目全过程造

## 价咨询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ZB2023-07-3-231)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贵州省、西藏自治区

### 1. 招标条件

本华能澜沧江新能源公司 2023 至 2024 年新能源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机关批准,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范围: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管辖范围内新能源项目(含已建、在建、筹建)全过程造价动态管控咨询(多数为光伏,少数为风电),包括但不限于:

负责新能源项目全过程造价动态管控分析,根据工程进展变化情况,定期(每月)和不定期(适时)统计、分析项目造价动态情况,建立工程造价动态管理台账,研究各项目主要构成部分的投资变化对项目总造价、单位造价、投资收益等的敏感性、可行性影响分析,按期形成投资控制分析报告,为项目过程实施及造价控制提供决策依据;协助委托人处理日常变更(索赔)及合同结算等工作。配置 3 名专业咨询人员常驻新能源公司本部(昆明)完成上述工作;

根据委托人需求,对重大及重点、难点合同经济问题,安排专业人员开展专项咨询工作,并出具专业咨询意见报告;

根据委托人需求,派遣咨询人员至项目所在地协助委托人开展工程建设现场咨询,以计日工形式开展;

根据委托人需求,负责新能源项目的招标最高投标限价、项目管理概算、项目竣工结算、重大经济问题咨询编制工作(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2.2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2.3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华能澜沧江新能源公司 2023 至 2024 年新能源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 3.1.2 投标人财务、信誉等方面应具备下列条件：

(1) 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

(2) 没有处于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间内；

(3) 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没有经有关部门认定的因其服务引起的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4) 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5)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业绩要求：投标人近3年（2020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3项新能源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业绩（含正在实施或新承接的业绩），提供业绩合同或协议（含合同封面页、合同内容或清单页、签署页等关键页）等证明材料影印件。

3.2.2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高级技术职称，提供证书复印件；担任过新能源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以上职务。

3.2.3 常驻咨询人员要求：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3.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24日09时00分起至2023年07月29日17时00分止。

获取方式：

4.1 下载安装投标管家：投标人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首页

(<https://ec.chng.com.cn>)“服务中心-->下载专区”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

4.2 购买: 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线上购买招标文件。登录投标管家, 选择参与的项目购买文件。

4.3 联系人: 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页面务必填写本次投标的业务联系人, 在发标、澄清、评标期间等环节的通知, 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4 下载: 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成功后, 点击“招标文件-->文件下载”, 在点击确认下载后便可获得招标文件。

4.5 客服电话 400-010-1086。

4.6 招标文件费:

标段“华能澜沧江新能源公司 2023 至 2024 年新能源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标段包 1”售价: 0 元。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5.2 递交方式: 通过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智能招评标系统投标管家递交文件。

##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到开标时间后, 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上集中解密。递交过程记录在案, 以存档备查。

## 7. 其他

7.1 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chng.com.cn>)发布。因轻信其他组织、个人或媒介提供的信息而造成的损失,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2 注册、登录

7.2.1. 本项目采用线上招标, 投标人须访问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完成注册、交费、下载文件等有关操作, 采用以下 2 种方式登录:

(1) 使用“中招互连”手机 APP 扫描投标管家的二维码登录;

(2) 直接通过用户名、密码登录。

### 7.3 CA 证书办理及驱动下载

CA 证书用于确保招标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没有办理 CA 证书，将无法加解密投标文件，也无法参加网上开标。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 CA 证书相关事宜。如未安装“中招互连”APP，请在华能集团电子商务平台“服务中心-->下载专区”，先下载并安装投标管家；安装完毕后打开投标管家，在页面右下角点击立即开通。使用手机扫码下载、注册“中招互连”APP，并自助办理 CA 证书。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扫码签章、扫码加密等所有流程全部使用中招互连 APP 操作。如有问题，请联系客服电话：4006664230。

### 7.4 投标文件的递交注意事项

7.4.1.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7.4.2. 投标人请于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投标管家，进入投标文件递交页面进行相关操作。投标人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准备。

7.4.3. 投标文件递交（提交）的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招标人不予受理。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失败负责。

温馨提示：为避免大量投标人同一时间内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系统拥堵，保证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指定信息平台，建议投标人至少提前 2 天开始上传，确保上传成功。

## 8. 监督部门

企业管理与法律合规部

##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能澜沧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 1 号

联 系 人：郭先生

电 话：0871-67217392

电子邮件：46755987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招标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七北路 10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400-010-1086 转 8329

电子邮件：81105338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签名)

(盖章)